



## 我的教學理念

教育的目的在鼓勵孩子能自發學習，以孩子為中心，用開放的空間、環境、課程、態度及教學資源，激發孩子的潛能，使孩子能在整個學習過程中，不斷的成長、進步。

我認為教育不是只有針對孩子的學習而已，也不僅是學校教育而已，包括孩子的成長與其情緒管理、人際關係等，都需加以統整、關照，最後再融入生命教育，才能構成孩子完整的人格發展，這些都需要家庭教育一起加入，一起為孩子來努力。

我雖然目前擔任藝術與人文領域的教學工作，但是在教學時除了課程之外，一方面指導孩子能自我期許，另一方面把生命教育融入課程中，希望他們能在交友與學業上建立正確的態度，懂得努力用功、充實自我，以追求更為完整的人生。我希望學生們不管聰明才智或平庸愚昧都能得到關懷，給每個學生成功的機會。

我的教學理念是「教學」與「教人」並重，隨時注意學生的人格養成，讓學生每天快樂的來校上學，同時滿懷成就的回家。我的教學方法則是要求學生主動求知，並對自己的行為負責，養成良好的生活習慣，成為一位樂觀、進取、活潑、快樂的好學生。訓練學生負責任

的方式，應能確保這些學生能獲致有意義的深度學習，若再能透過此種學習方式而讓學生有思考能力，那就是對老師的教學理念與方法的一種肯定。

「全美最好的老師」雷夫·艾斯奎在「第56號教室的奇蹟」一書中曾經提到，他認為學生的學習中不應用其他物質上的東西來獎勵學生，「學習最大的獎勵來自學習本身」。我個人超同意這句話的。獎勵應該是一種手法，而非最後的目的。要讓學生從學習中得到快樂（請注意，不一定是快樂的學習），學習才會在老師看不到的時候繼續下去。

和「初出茅廬」的我比起來，今天我的教學不但一樣有活力，更重要的，不斷追求專業成長的結果是我有更新、更好的教學策略可以運用在教學上。「教學相長」，我一樣也在成長茁壯，期待家庭、社會也能發揮功能，一起來培育下一代的競爭力。

